

## ◎人生絮语



## 告白戈壁

无论相隔多久再次踏入,戈壁依旧会给我带来安宁和温暖,就像是小时候坐在火炉前听爷爷讲来自天南海北的故事的夜晚,一边烤火一边听着,脑海里不断闪过故事中的场景,窗外黄沙遍野牛羊安睡,耳边有柴火的噼啪声和大风的歌唱声,而童年寂静美丽,我拥有世上最安稳实在的幸福。

这是我需要娓娓道来的回忆和念想,那以后的许多年里我不止一次走进戈壁,或踽踽独行,或与众人同乐,也看过了世间许多美而感人的故事,却再也没有哪一个能够像童年夜晚的古老故事一样让我印象深刻。

爷爷在讲完故事后自己本身也变成了故事,他消失于大海中,消失于同样寒冷却没有火炉傍身的冬季夜晚。他无法陪伴我走完的路都由故事陪我继续,他送我送到人生的渡口,那些艰险又迷人的峡谷和深山只有我自己能走,唯有戈壁与我同行。这是残酷又真实的人间真相,生活最艰难的部分必须由自己亲身涉足,再亲近的人也只能同行一段路,剩下的万里星河需由自己点亮。

我不停歇地走着,想要赶在太阳落山之前走出戈壁,脑海中不由想起刘慈欣的一段话:想想你拿着这么一根小蜡烛,放到戈壁滩上去点燃它,也许当时没风,真让你点燃了,然后离开,远远地你看着那火苗有什么感觉?孩子,这就是生命和人生,脆弱而飘忽不定,经不起一丝微风。

岩石被洗净了灰尘,上亿年光阴流转、沧海桑田的痕迹开始浮现,低调的锈红色、深烟色、浅橘黄色、织锦灰色、雪紫色、百草霜色、春蓝色渐渐显露,被雨后的阳光一照,戈壁陡然有了梦幻斑斓的意味。沙粒不再蒙尘,一沙一世界的小小乾坤里折射着雨滴的精致和灵巧,蹲下去细细看,发现原来沙粒也有不同的颜色,形状上也略有差异。整个戈壁是上帝的首饰盒,沙粒是镶嵌在发冠上色彩瑰丽、造型精巧的各色宝石。

虫子趴在洞口探出触角来小心翼翼感受着世界的变化,它们扮演了戈壁中渺小而灵动的角色,用永不停歇的搬运、跋涉、寻找和探索诠释着生命不朽的篇章。牧草已过了最佳生长期,这个阶段已经出现了衰败枯黄的趋势,一场雨虽然不能改变它们的生命进程,但在一定程度上给予了它们拔节生长

的希望和勇气,在地面上的那部分岿然不动,在地面以下的部分却正铆足了劲暗暗积蓄力量,为下一次葱茏创造条件。

高处的是骆驼、沙丘、野树和天空,它们各自都像真正的山峦一样矗立远方,屹立不倒,暴雨和洪水也许可以摧毁堤坝和河岸,却不能轻易击倒它们,反而使它们的形象更加鲜明,让山峰更像山峰。

骆驼吃饱了牧草,凉爽的季节开始催促它们积累脂肪,为过冬做准备。雨后,一群骆驼排着长队穿越戈壁,曲线优美的驼峰高高耸立,随着步伐走动轻轻晃动,此刻我仿佛不是身处茫茫戈壁的思乡游子,而是坐在火车硬座上观察窗外疾驰而过山峰的旅客。那晃动是一种充满魔力的律动,有着令人无法逃脱的韵律和魔咒,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,看到每一座驼峰都变成了一盏风帆,也第一次明白了“驼队就像移动的山”的真实含义。

沙丘高高低低错落有致,一面柔和一面锋利,大雨在侵蚀过沙丘后又最大程度保留了沙丘的面貌,踩上去沉甸甸的,令人心安。树也被洗净了枝叶,在阳光下闪着油亮的光,长年恶劣的环境让它早已适应了干旱,只要一点点雨水就足够满足。天空湛蓝,也再没有什么能够阻挡它一望无际、辽阔万里,戈壁在雨后的天空下无限延伸着,延伸着,直到太阳落山,世界没入黑暗。

我站在戈壁边缘回头遥望,计算自己再次回来的日期。我为什么不惧与戈壁别离?因为我要用尽余生与它一次次重逢。

文/李娜

## ◎昨日重现



## 街道小学

上小学报名的时候,把父亲给我起的名字忘了,我去问弟弟,这让父亲很失望。

我的第一篇文字问世时,父亲看着报纸上我的笔名,两次问我,这是不是你?我告诉他不是。他不敢断定不是我,也不敢轻易相信我。直到有一天,我拿了三百元的稿费。那是一个剧本,不知什么原因,稿费没给我,却给了父亲。父亲惊愕之余,问我这个剧本写了多久。他说我上小学的时候,连自己的名字都记不住,怎么会记住这么多字。

二年级时,我把语文课本丢了。那一星期,我用一个女同学的课本。那时只有几个老师,我

们上数学,另一个班就上语文。我们上语文,另一个班就上数学。一下课,我赶紧把课本还给女同学。有一天,这个女同学病了,我就没有课本。潘老师下课时问我有没用过的作业本。我说没有。第二天上课时,潘老师给了我半张报纸。上面潘老师用毛笔抄着当天的课文。整整一个学期,潘老师每天给我抄一篇课文,报纸裁的整整齐齐,几乎一般大。放假时,我有了一本厚厚的用报纸抄的语文课本。

很多年后,当我第一次拿到我自己的书时,我总是想到那本毛边的手抄课本,想到潘老师。

这个街道小学很小,也就六七个班,不到二百个学生。它的前面是一个车马大店,我们每天要穿过很多牲口粪和草料,才能进到教室。上课时,充斥两耳的是叮叮当当打马掌的锤声。冬天漏风,我们大部分同学手上有冻疮。夏天漏雨,很多同学穿着哥哥或姐姐的旧衣服和旧鞋子,有的甚至不是一双鞋子,而是与另外一双鞋子搭配的。有一回,我和一个朋友看伊朗电影大师的《小鞋子》,我说,这几乎就是我的童年生活的翻版。后来我们聊天,说到我的小学教育和学校,他说太小了,像个麻雀窝,你在麻雀窝里学到了什么?

那天是个秋夜,不时有叶子落在我们的肩头。我告诉他我学了一千多个汉字。我问他,小学里学了什么?他想了半天,最后告诉我,可能和你一样,也是两千个汉字吧。

分手时,我告诉他,我还有替我抄课本的老师,你有吗?

他说有,我有生病时抱着我小跑去医院,把鞋子跑丢的老师。

这是一个时代的教育现实,这样的教育,经过了整整一代人,甚至几代人。或许正是这样的事事物物,造就了我们的人生面貌。

文/王健中

## ◎闲看简说

## 灰人脉

跟男友分手前,莎莉一直觉得公司里人人都是喜欢她的。

按说,也没有不喜欢的道理。如果单纯以普度众生为标准,莎莉就是尘世里的菩萨。从口袋里的零食到脑袋里的心事,没有一样不跟人分享;跑腿顶雷做替补,也没有一件含糊。甚至连三甲医院的专家号、春运高峰的火车票这些难弄的东西,只要人家跟她开了口,她都会挖地三尺找关系托门路,搭钱搭力搭人情地想尽法子给搞来。人人都说这美眉厚道、有办法,遇到过不去的事儿,也总爱拉着跟她说说。每到这个时候,她总是忙里偷闲腾出空,无条件地充当对方的情绪垃圾桶,陪唱陪聊陪诉苦,遇上纠结指数居高不下的,

一熬就是大半个通宵。

本来做这些事的时候,莎莉也没打算非得要图别人说什么好儿,她相信“一分厚道一分福”——举手之劳的事情,能帮别人一把的时候就帮一把。如果不是跟花美男的感情出了问题,她还真没想到她的那群“亲爱的”“宝贝儿”里原来如此藏龙卧虎,看上去个个儿甜言蜜语春风拂面的,完全搞不清哪一个笑纹儿里藏着飞刀。

那是几个月前,公司来了个新人,皮肤细腻、模样俊俏,据说是属于“韩风爆款”的花美男。从看见他的第一眼,莎莉就认定了那是自己的菜,一颗小心脏兴奋得突发乱跳,觉得一定是老天眷顾了,才空降给她这么一个尽善尽美的真命天子。可是那花美男对她,似乎总是半推半就,不温不火地过了两个月,好容易有点感觉了,对方却要找借口开溜。莎莉不甘心,一遍一遍地苦苦追问,对方绵软到近乎虚脱似的一句话,对她却如五雷轰顶:我骨子里,还是喜欢传统的女人……不愿意自己的另一半,是什么“宅男女神”。

差不多过了一个星期,莎莉才从“被雷得外焦里嫩”的状态里回过神儿来。见她偏执地探究不舍,花美男无奈,开始闪烁其词地坑队友:办公室恋情,从来都是纸里包不住火,更何况这段恋情中,还有一个跃跃欲试的备选女主角——那是跟莎莉合租的女同事,说她常常夜不归宿、论人长短,损这个吃软饭,骂那个白眼狼,自己却整天跟男人喝茶吃饭,为人也未免轻浮;而行政部那个时常找莎莉蹭饭的屌丝男,酸溜溜的那一句“那妹子是咱公司宅男心中的女神”,似乎更是意味深长。这花美男一向耳根就软,又生性狐疑,平日里听人说话,回去总要像牛反刍一样,翻过来调过去地滤几遍,如此几度思量几度愁,再随机的玩笑,也有了弦外之音。

失恋本就够折磨人了,额外还莫名其妙地落这么一个名声,莎莉心里实在搓火。她借着重感冒请假待在家里,疗伤之余也面壁反思。或许真的是言多语失吧,她不该在别人跟她诉说自己的忧伤和愤怒时,表现出自己的共鸣。那种人神共愤的气氛,确实可以让对方感觉自己的苦恼有人重视,而另一方面,自己的牢骚,也有地儿转嫁——一旦遇到什么风声,全可以悉数算在她的账上,仿佛当初的那些吐槽,都成了她的原创。

听莎莉哭诉着自己的委屈,我脑子里悄悄闪过一个词:灰人脉。它让我想起庙会摊子上的糖画,勾勾连连纵横成网,而且晶莹剔透漂亮周全,让人很乐得拿在手上,展开一点甜蜜的遐想。可是却没有几个人愿意吃它,因为过了别人的手,心里难免多想一层。时代虽说不同了,男女却还是不一样,一样的交友广泛,

在男人那里是豪爽仗义,到女人这里就可能是轻浮风骚。性别角色的差异根深蒂固,职场的明争暗斗和翻云覆雨又宛若后宫,“躺枪”已然在所难免了,何苦再去落人口实?

文/阿简

## ◎岁月如歌

## 将流光抛在身后

工作之余,我的爱好是健身,跑步。今天距离胡杨林马拉松完赛已经过去两天,但是我还久久地沉浸在跑步的喜悦和欢乐中。

10月17日,0478健身跑团载着我们一行65人从巴彦淖尔千里迢迢来到大美胡杨林——阿拉善额济纳旗,伙伴们领取参赛包——入住——用餐——观光壮美的胡杨林,惊艳的美景让人叹为观止!一想到第二天要在这么美艳的树荫下跨步前行,心情简直要爆棚。

10月18日,激动的小心脏比闹钟早起了一个小时,我们背起行囊,借着黎明的曙光,0478健身跑团踏上了去往赛场的征程。我们的健身跑团井然有序地排列在额济纳旗政府广场正中央,跑团大旗迎风飘扬,Kina老师带领大家跳起了韵律十足的动感热身操,引来众人的围观和跟随,那一刻我们像最闪亮的“星”。

气势磅礴的千人合唱国歌后,发令枪响起。身着各色战袍的大神好似“万马奔腾”,一个个从我身边呼啸而过。我告诫自己:不着急慢慢跑,我得安全完赛。一路上遇到了天南海北的跑友,互相鼓励,互相加油,投来了温暖而善意的微笑,此刻虽然脚下有千斤重,可也不觉累,感觉心都在甜笑。

跑步半年,从前一个人跑十公里都感觉累,今天不知不觉就来到了十公里的提示牌。心里默默地数着数,配速越来越慢,前一天有点风寒感冒,这会儿感觉有点晕眩,机械地迈着步子,眼睛直勾勾地看着前面的路,但我一秒钟都不想浪费,一路下来,我没有走一步,没有停下来一次。我抬起沉重的双腿,慢慢地往前移动。虽然慢,但没有放弃,我相信自己可以坚持到最后。我做到了,最后我以2小时24分来到了终点,虽然不尽完美,但战胜了自己,就是美好的!

此次不仅收获了奖牌,还收获了快乐,更看到了一个团队的凝聚力,精气神,还有团长的大爱和无私。人生何尝不是一场马拉松,路途再遥远,只要有坚定的信念,迟早都会到达。

以此篇献给我挚爱的跑团——0478健身跑团,祝愿我团茁壮成长,日升月恒。

身体不老,灵魂才能飞云掣电,愿你我永远都是少年。

文/杜智慧